

臺北市松山區民有里 113 年度第 1 次里鄰工作會報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2 年 12 月 27 日 15 時 0 分

二、地點：民有里辦公處(民權東路 3 段 140 巷 15 號 4 樓)

三、主持人：林里長國瑞 紀錄：鄭宇劭

四、上級督導人員：如附件

五、參加人員：鄰長(本里 32 鄰，出席 24 鄰，出席率 75%)

六、列席單位：如後附

七、討論提案：

第一案

案由：113 年度補助里鄰建設經費預定執行案。

說明：一、113 年度里鄰建設服務補助經費計新臺幣 34 萬元。

二、以下編列金額為預估值，實際以核銷為準，不足由里辦公處支應，未行支用或剩餘金額將於下次會議討論。

編號	辦理項目及內容	預計使用
1	元宵節	40,000
2	母親節	35,000
3	中元節	30,000
4	重陽節	35,000
5	掃防火巷	28,800
6	防火巷燈	12,000
7	影印機	12,000
8	廣播	50,000
9	資訊費	10,080
10	進駐區活分攤電費	6,000
11	滅火器	42,000
12	公佈欄	35,000
13	綠美化	4,120
合計		340,000

請討論決議：經 24 位鄰長表決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由：113 年臺北國際機場補助經費執行案。

說明：一、113 年度松山機場回饋金補助款暫估\$430,000

二、以下編列金額為預估值，實際以核銷為準，不足由里辦公處支應，未行支用或剩餘金額將於下次會議討論。

編號	辦理項目及內容	預計使用
1	文化之旅上	100,000
2	文化之旅下	100,000
3	獎學金	100,000
4	端午節	60,000
5	消毒	60,000
6	圖書禮券	10,000
合計		430,000

請討論決議：經 24 位鄰長表決照案通過。

第三案

案由：113 年補助睦鄰互助聯誼活動經費執行案。

說明：一、本里 113 年度補助睦鄰互助聯誼活動經費計 6 萬元整。

二、以下編列金額為預估值，實際以核銷為準，不足由里辦公處支應，未行支用或剩餘金額將於下次會議討論。

編號	辦理項目及內容	預計使用
1	中秋節	60,000
合計		60,000

請討論並決議：經 24 位鄰長表決照案通過。

第四案

案由：113 年度資源回收獎勵金執行案。

說明：一、113 年度資源回收獎勵金尚未公布實際金額仍以公布為主。

二、資源回收獎勵金補助規定需用於垃圾減量資源回收之活動。

三、本年度預計辦理購置宣導品於重陽節活動時發放，

請討論並決議：經 24 位鄰長表決照案通過。

第五案

案由：113 年補助鄰長自強活動經費執行案。

說明：一、113 年度鄰長自強活動經費 1 人補助\$3,840 元。

二、請鄰長討論辦理方式或由里辦公處計畫執行辦理。

請討論並決議：經 24 位鄰長表決照案通過。

第六案

案由：113 年下半年度租借民有區民活動中心作本里臨時里民活動場所。

說明：一、依據市府民政局 106 年 1 月 26 日北市民治字第 10630615100 號函辦理。

二、里辦公處為增進讀書風氣，予里民有休閒自習空間，擬租借民有區民活動中心作為本里臨時里民活動場所；並與創作舞蹈班合辦跳舞活動，茲檢附相關活動課程表(如附件)。

三、113 年下半年如有臨時以里辦公處名義申請使用區民活動中心時，再召開臨時會

